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e都A座2801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主席曾惠明先生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所有监事均亲自参加现场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302.92万元，利润总额12,722.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705.28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1507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76.38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82,372.5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42,751.64万元。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19年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考虑到目前公司股本规模较大，所以公司2019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等环节中得以有效落实和执行。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1) 关于监事曾惠明2019年度薪酬

2019年度曾惠明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为人民币10.00万元。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关于监事陈晓燕2019年度薪酬

2019年度陈晓燕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为人民币10.91万元。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关于监事冯敏2019年度薪酬

2019年度冯敏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为人民币16.90万元。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对其个人薪酬议案均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细致严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支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度审计费用 77 万元。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公司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16Z002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16Z0027）。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按照深圳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62 号）的相关要求，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监事会将督促公司依法依规规范运行，对于需要持续整改的，将督促公司有关责任部门认真持续整改；同时，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积极与相关股东沟通，保持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本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更正的议案》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 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编制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8-028)，现公司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了部分财务数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更正说明》。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12、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